

证券代码：601801

证券简称：皖新传媒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10

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《投资意向书》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本次签订的仅为投资意向书，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协议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。

2、相关的正式协议及合同的签署及实施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。

3、本次投资意向书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4、本次投资意向书签订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投资意向书概述

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与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世界”）签订《投资意向书》，公司拟使用现金约 7702 万元（最终金额以评估值为准）增资新世界出版社，获得 34%的股权。

二、投资意向书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隶属于中国外文局（中国国际出版集团），是我国最主要的对外出版机构之一。最初以向海外读者介绍中国历史、文化、音像为主，出版了深受海外读者欢迎的图书，其中不少图书以版权贸易的形式传播到许多国家和地区，累计出书 5000 多种。为了适应国内外出版业的飞速发展，新世界在 2001 年进行了重组。改组后的新世界以社会科学、教育、财经、语言学习和参考书为主，兼顾多种选题的开发。新世界出版社拥有 9 科（全）教辅出版资质，同时拥有互联网出版资质和手机出版资质。

三、投资意向书的主要内容

本着资源整合、优势互补、合作双赢的原则，协议双方决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，并公司增资新世界达成以下协议：

1、双方一致同意，聘请双方共同认可的资产评估机构，对新世界出版社进

行资产评估。

2、公司根据评估结果，拟增资新世界出版社，取得 34%股权。

3、公司增资完成后，新世界完成法律变更手续，双方共同成立董事会和监事会。

4、公司增资完成后，新世界出版社利用出版资源优势，公司利用发行资源优势，共同开发产品，开展市场经营。通过精品图书、教辅图书的出版，扩大新世界出版社在公司区域内的图书市场占有率；通过出版发行一体化，提高双方在出版发行环节的利润水平。协议生效后，新世界出版社承诺在畅销书优先供货、发货折扣等方面给予公司优惠；公司承诺在专柜陈列、店堂推广、货款结算等方面给予新世界出版社优惠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双方通过优势互补，整合上下游资源，打通出版发行产业环节，延伸产业链，做实安徽“新闻出版强”；利用公司的会员消费大数据信息，策划符合市场需求的出版精品，同时将新世界出版社有版权的精品内容进行数字化，做好外宣精品的出版发行工作；结合中国外文局在海外 160 个国家和地区的微传播网络，依托发行平台和数字内容聚合上的优势，合力打造全媒体、全球化的数字出版与发行服务平台。公司将结合新世界出版社的品牌优势，扩大业务规模，提升市场竞争力、品牌影响力，增强盈利能力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公司将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上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对本次投资事项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，并将视进展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本《投资意向书》仅为意向性协议，故本次投资的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因素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投资意向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2 月 11 日